证券代码: 300949 证券简称: 奥雅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81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审负责人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有效性,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自律监管规则,并遵照《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闫芳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附件: 闫芳女士简历

闫芳,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东北农业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2013年9月至2023年4月担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23年4月至2025年3月担任深圳市迈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经理;202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内部审计经理。

截至本议案发出日,闫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其他董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闫芳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